

实施企业信用管理,着力应对塑料污染

Implement enterprise credit management and make efforts to address plastic pollution

■张天泽 中国政法大学民商经济法学院2017级博士后

塑料污染是环境污染的重要来源之一。据统计,目前约80%的环境污染可归因于塑料的生产和使用,而能够得到有效回收利用和有效处置的塑料产品尚不到15%,在生活中,“白色污染”随处可见,制约着经济的可持续发展,环境治理压力空前。有证据表明,导致塑料污染问题积重难返的重要因素之一就是没有把握好企业关口、没有充分发挥企业的主体责任。例如,近期一项对于外卖使用塑料包装的调查显示,在抽取的30个外卖样本中,外包装提供便携式塑料购物袋的就有23个,占比约77%。其中,只有1家连锁品牌餐饮的塑料袋印制完整标识,3家的塑料袋有不完整标识,其余的则没有任何标识,无标识的占购物袋提供者约83%。而且,所有塑料购物袋都未在账单中显示单独收费,未见消费凭证。

而在环境治理层面实施企业信用管理则能够针对上述问题作出有效回应。良好的信用管理机制,可以使责任主体清晰可见,涉规内容一目了然,管理档案有据可查,给塑料生产利用的企业方既增加压力,更提升动力,其基于自身条件作出应对塑料污染的努力可以预见。

2020年1月16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生态环境部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加强塑料污染治理的意见》(发改环资〔2020〕80号)规定,“探索建立塑料原材料与制成品的生产、销售信息披露制度。探索实施企业法人守信承诺和失信惩戒,将违规生产、销售、使用塑料制品等行为列入失信记录”,体现了对企业层面进行信用管理评价的总体要求。具体而言,考量督促相关企业加强塑料制品污染环境的应对,可以从以下几个维度展开:

第一,建立企业塑料原材料和制成品的产销信息披露制度。将企业关于塑料制品的生产、包装、销售和处置情况纳入企业年度报告,包括生产种类数量,标识及销售流向,延伸回收及处理情况等。在涉及企业环境影响评价、征收环境资源税费时,将其是否突破塑料制品禁限目录标准,可降解材料与替代产品的使用情况纳入环境行政管理征信系统并进行企业信息公开。利用互联网络将企业履行塑料回收利用责任情况及自建方案体系予以展示。

第二,实施企业塑料制品管理经营状况及风险的工商登记。在企业信用信息公示中如实记

载企业环境经营状况,如在“经营风险”中记录关于塑料制售方面存在的风险性行为,在“企业发展”栏标注涉及塑料生产、使用的良好口碑或不良影响事件并登入“历史信息”,在“经营状况”中单列出涉及塑料制品管理情况等。工商登记部门同时把上述有关事项纳入工商登记内档并可供公众查阅。

第三,完善企业违规制作、销售和使用等行为的失信惩戒机制。石化、制售、收储、处置等塑料生命周期内的所有利益相关企业都应被纳入信用评价体系,参考并结合银行信贷管理体系、企业款项支付权益保障机制、司法失信人惩戒系统等构建对违规者的失信惩戒制度。同时,对从源头投入塑料污染治理、参与废弃塑料制品无害化处理及资源回收等积极行为进行信用登记和评价。

如上所述,探索实施信用惩戒也必然会发展“信用奖励”,对于一般性环境守法运营、合法合规经营制售塑料制品并及时有效处置、对塑料污染的治理具有重大贡献的企业将探索分不同层次等级分别进行信用加分、物质奖励、政策税贷优惠等实质性奖励,助力美丽中国建设。■